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9日，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54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2019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称拟对翡翠成品、发放贷款和客户欠款计提减值4.14亿元。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披露，鉴于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钰珠宝）的翡翠成品出现减值迹象，经外部专家评估，公司管理层拟对深圳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的30.78亿元翡翠成品按照4%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1.23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

（1）金钰珠宝翡翠成品的前20名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应当说明的协议和利益安排、采购时间、前期采购总额和期末余额；（2）金钰珠宝翡翠成品的减值迹象，外部评估专家的具体评估过程；（3）截至目前，金钰珠宝翡翠成品的质押和冻结状态，是否处于正常销售状态。

二、公告披露，鉴于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钰小贷）发放的贷款出现逾期，经公司对贷款人还款能力的调查以及外部专家对抵押品可回收金额的评估，公司对发放的8.71亿元贷款余额按照25%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2.18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金钰小贷发放贷款的前50名客户名称、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应当说明的协议和利益安排、贷款金额、发放时间、具体抵质押物及账面价值；（2）公司对贷款人还款能力的具体调查情况，外部专家对抵押品可回收金额的具体评估过程；

(3) 对发放贷款按照 25%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依据，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说明是否存在通过发放贷款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转移资金的情形。

三、公告披露，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姐告宏宁）部分客户因欠款时间较长，预计无法收回，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7334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姐告宏宁自成立以来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包括经营模式、主营产品和上下游情况；（2）姐告宏宁近 3 年的主要经营数据，包括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姐告宏宁近 3 年的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包括前 20 名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类别、采购金额，以及前 20 名客户和销售产品类别、销售金额，并说明上述供应商和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应当说明的关系和利益安排；（4）姐告宏宁上述 7334 万元客户欠款的具体欠款客户名称，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应当说明的关系和利益安排，欠款原因、欠款时间，相关客户与公司历年交易及资金往来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审慎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19 年 5 月 8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及时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30日

